

摇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 法律出版社法规出版中心编 圆
—北京 法律出版社

搖陽昇輝耀遠耀耀耀

摇 I 鄞中...摇 II 鄞除摇 III 鄞法典—中国摇 IV 鄞阿图图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8811)第0011号

摇©法律出版社·中国

法律出版社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苑号 (100073)

电子邮箱转送远寄转寄转寄转寄转寄电话转寄一远转寄转寄

网址 转增增选增费增解增解增增 传真 转增增选增费增解增解增增

法规出版中心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苑号

电子邮箱 魏晋岳 遼普鄂译魏捷魏摇 魏魏原岳泽捷魏魏

读者热线 转园一远兢兢图摇摇兢兢近楚楚摇摇传真 转园一远兢兢近楚楚

书号: 阳丹苑 陈国良 陈国良 陈国良 陈国良 陈国良

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 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 确定罪名的补充规定(二)

(法释〔~~2000~~〕~~17~~号摇~~2000~~年 愿月 远日最高人民法院
审判委员会第 ~~918~~次会议、~~2000~~年 愿月 ~~18~~日
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十届检察委员会第 苑次
会议通过摇自 ~~2000~~年 愿月 ~~18~~日起施行)

为统一认定罪名 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四)》
(以下简称《刑法修正案(四)》)的规定 ,现对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
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确定罪名的规定》、最高人民检察院
《关于适用刑法分则规定的犯罪的罪名的意见》作如下补充、修
改 :

刑 法 条 文	罪摇摇名
第一百五十二条第二款 (《刑法修正案(四)》第二条)	走私废物罪(取消刑法原第一百五十五 条第三项走私固体废物罪罪名)
第二百四十四条之一 (《刑法修正案(四)》第四条)	雇用童工从事危重劳动罪

刑 法 条 文	罪 摇 摇 名
第三百四十四条 (《刑法修正案(四)》第六条)	非法采伐、毁坏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 ;非法收购、运输、加工、出售国家重点保护植物、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制品罪(取消非法采伐、毁坏珍贵树木罪罪名)
第三百四十五条第三款 (《刑法修正案(四)》第七条第三款)	非法收购、运输盗伐、滥伐的林木罪 (取消非法收购盗伐、滥伐的林木罪罪名)
第三百九十九条第三款 (《刑法修正案(四)》第八条第三款)	执行判决、裁定失职罪 ;执行判决、裁定滥用职权罪